



(2017)(36 屆)婦委 01/008

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 對「標準工時委員會報告的跟進工作」意見

在 2017 年 6 月 20 日人力事務委員會會議上

代表：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主任 梁頌恩女士

香港工會聯合會婦女事務委員會(工聯會婦委)配合工聯會維護勞工權益，爭取僱員福利的工作，在「婦女就業」、完善「家庭友善政策」及「性別主流化」等政策議題上代表婦女(尤其在職婦女)表達意見。同時，工聯會婦委非常關注香港人口政策。現今已發展國家的生育情況是有計劃的，並且會配合政府人口和經濟持續發展作出長遠計劃，亦要配合社會需要而計劃生育。香港沒有豐富的天然資源，而足夠及優質的人力是社會和經濟持續發展的主要動力。政府亦非常認同釋放本地勞動潛力及締造有利生育的環境的重要性。

因此，有關在職婦女生育保障政策是勞工政策最基本及最重要的一部份，以助香港經濟有更穩健及更好的發展。今天我們討論「標準工時委員會報告的跟進工作」，就早前行政會議通過標準工時委員會建議的合約工時，首先，我們工聯會婦委反對合約工時，因合約工時並不是標準工時，未能解決長工時問題。而剛剛提及在職婦女生育保障政策是勞工政策最基本及最重要的，工聯會婦委必須為最需要的一群發聲，所以我們建議立法保障需授乳僱員 8 小時工作制，讓需授乳僱員生產後 2 年¹內豁免超時工作、夜班工作，以及離港工作。若需授乳僱員向僱主提交有關申請，僱主不應要求該僱員超時工作、夜班工作，以及離港工作。期望僱主能做到真正的良心僱主。

工聯會婦委有此建議是反映事實的需要，我們於今年 4 月 19 日與促進母乳餵哺委員會主席、食物及衛生局副局長陳肇始教授會面，陳教授提及現時有超過 80% 的媽媽在分娩後選擇餵哺母乳，但在嬰兒 3 至 4 個月後，繼續母乳餵哺的媽媽則跌至 20%。在討論中，她們皆認為長工時、產假、母乳餵哺友善工作間及母乳餵哺友善公眾場所等都會是主要因素導致能夠持續母乳餵哺的媽媽人數下跌。

香港人工時愈拉愈長，不同持份者對合理工時各有理解，但「8 小時工作制」是大部分人的共識，亦是在一般僱傭合約中最常見的工時。其實 8 小時工作制最先由英

¹ 世界衛生組織建議純母乳喂養直到 6 個月。繼續母乳喂養至 2 歲或更長時間，同時要補充其他適當的食物。
<http://www.who.int/topics/breastfeeding/zh/>

國工業家羅伯特·歐文於 1817 年 8 月提出，歐文提出「8 小時工作、8 小時娛樂、8 小時休息」的倡議，以保障工人權益和避免工人的生活受到剝削。

但時至今日香港竟然比 200 年前更差，而打工仔工時實際上是只有多，不會少。如以早前行會通過建議的合約工時，11,000 元的薪酬劃線的話，根據 2016 年版香港的女性及男性主要統計數字中顯示 2015 年的就業收入中位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為 13,000 元，即這「合約工時」完全不能保障女性僱員。僱員每日連續工作 8 個小時或更長，中間沒有休息時間，甚至午餐時間都需要工作，這種工作模式讓顧員透不氣來，壓力提升，更何況是需授乳僱員，她們必須有規律地餵哺或擠奶，以維持充足的母乳供應。哺乳期內的女性，難以跟嬰幼長時間分開，否則嬰兒會「斷糧」，故在此期間，在職女性基本上不能超時工作、夜班工作，以及離港工作。

然而母乳餵哺有助於維繫母子間的親情關係。工作了一整天後，通過貼身母乳餵哺，能重續對媽媽和孩子的親情。母乳餵哺時會釋放有助媽媽放鬆和緩解壓力的荷爾蒙，有助於她們更好地應付媽媽、妻子和員工三重身份所產生的壓力。因此，給予「需授乳僱員 8 小時工作制」的僱主無需擔心影響工作效率及增加成本，這項政策絕對能為僱主帶來正面形象外，更帶給僱主額外益處。如外國研究顯示，以母乳餵哺的孩子相對較健康，父母照顧孩子的壓力較少，亦減低他們因需照顧患病孩子的缺勤，僱員士氣及生產力也因而提升。

總結：

要助香港經濟有更穩健及更好的發展，全面生育保障政策是十分重要。其實現時越來越多僱主明白減低僱員在工作和家庭所帶來的壓力，能讓企業生產效率更高，效益更好。工聯會婦委反對合約工時，因合約工時並不是標準工時及建議政府首先立法保障一群為社會為家庭默默耕耘的婦女，設立「需授乳僱員八小時工作制」的保障，這不僅可延長她們母乳餵哺的時間，更讓她們更快適應重返工作崗位及平衡工作與家庭的需要，發揮家庭友善僱傭政策的好處。

~ 完 ~

註：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與工聯會婦委秘書聯絡

電話：3652 5933

傳真：2624 4000

電郵：mng@ftu.org.hk